市人防办关于2021年度行政执法

总体情况有关数据的报告

为深入贯彻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全面推行行政执法公示制度执法全过程记录制度重大执法决定法制审核制度的指导意见》，现将我办2021年行政执法总体情况有关数据报告如下。

一、已确认的行政执法主体情况

 （一）职权主体数量：1个。

 （二）授权主体数量：1个。

 （三）委托主体数量：1个。

二、行政执法人员总体情况

 （一）在岗在编人员数量：42人。

 （二）参加培训考试合格人员数量：0人。

 （三）调离执法岗位人员数量：0人。

三、法制审核总体情况

（一）法制审核人员配备数量：3人。

（二）具有职业法律资格（通过司法考试）人员数量：0人。

（三）法制审核人员日常培训情况：4次，我办每季度组织行政执法程序培训和“三项制度”重大执法决定法治审核培训。

 （四）2021年度法制审核案件数量：65项。

 （五）法制审核纠正案件数量：0项。

四、“行政执法事项清单”编制和公开情况

 我办于2021年5月完成行政执法事项清单的更新、调整完善工作，印发沈阳市人民防空办公室行政执法事项清单（2021年版），报市司法局审核后在网站公示。

五、涉企检查计划管理情况

 （一）开展编制（非安全领域）涉企检查计划数量：此项因涉及人防工程数量等涉密信息，不宜公开。

 （二）检查计划落实数量：此项因涉及人防工程数量等涉密信息，不宜公开。

 （三）同比去年变化数量：无。

 （四）发生处罚、处理案件数量：65项。

 （五）开展企业回访情况：每季度网上进行人防领域营商环境评价指标工作调查问卷。回访被处罚企业11家，均表示对行政处罚执法流程和处罚结果没有异议。

 （六）年度检查计划实施情况，年底前是否已报送同级司法行政机关：在2021年度执法检查工作中，我办按照年度行政执法检查计划开展安全检查和现场质量监督检查工作，对所有检查对象，在规定时限内安排现场检查监督工作，确保检查监督到位率达到100%。《市人防办关于涉企行政检查计划落实情况的报告》已于2021年12月报送至市司法局。

六、涉企检查备案情况

 （一）开展的涉及安全领域涉企检查数量：此项因涉及人防工程数量等涉密信息，不宜公开。

 （二）年度安全领域检查实施情况年底前是否报送同级司法行政机关：《市人防办关于涉企行政检查计划落实情况的报告》已于2020年12月报送至市司法局。

（三）开展的涉及国家、省、市政府部署的专项检查次数：0次。

 （四）专项检查结束后30日内，是否及时备案检查有关情况：无专项检查。

七、开展行政执法人员培训情况

（一）开展本执法领域专业培训情况：每季度进行《三项制度》及执法培训。

（二）参加执法资格考试培训情况：我办2021年16人报名参加执法资格考试培训。

八、自由裁量权基准制度建设情况

（一）细化裁量权基准数量：23项。

（二）2021年动态调整情况：2021年6月动态调整自由裁量基准。

九、行政执法决定公开情况

 （一）行政执法决定总数：行政处罚数65项，处罚决定下达数65项。其中，未办质量监督手续的处罚18项；未验收先使用的处罚5项；未按设计文件施工的处罚1项；未按规定修建防空地下室的处罚39项；侵占人防工程的处罚2项。行政许可决定总数17项，行政征收决定总数180项。

 （二）行政许可、行政处罚决定公示公开数据：行政处罚公示数量65项。行政许可公示数量17项，行政征收公示数量180项。

十、重大行政处罚备案总体情况

（一）2021年总体备案数量：65项。

 （二）涉企重大处罚数量：0项。

 （三）提出备案建议数量：0项。

十一、行政执法音像记录设备配备情况

 （一）行政执法音像记录设备与行政执法人员配备比例：我办执法记录仪共24台，执法人员42人，行政执法音像记录设备与行政执法人员配备比例为57.14%。

 （二）固定场所记录设备配备情况：已配备。

 （三）将音像设备采购纳入预算情况：我办将音像设备采购纳入预算。

十二、落实行政执法责任制情况

 已建立行政执法工作岗位责任制度，并开展执法责任制考核工作。

 特此报告。

 沈阳市人民防空办公室

 2022年1月26日